

饶平县乡村振兴局文件

饶乡振局〔2022〕32号

关于下达 2021-2022 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 (特色精品村部分)的通知

浮滨镇、浮山镇、东山镇、樟溪镇人民政府:

根据 2022 年 7 月 27 日县委常委会会议和 2022 年 7 月 25 日县政府常委会议精神,同意《关于 2021-2022 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(特色精品村部分)分配安排有关事项的请示》。现将 2021-2022 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(特色精品村部分)6000 万元分配下达给你们(具体资金分配安排见附件 1),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本次下达资金主要用于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,创建特色精品村(或美丽宜居村),包括但不限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、公共服务设施建设、村容村貌整治提升、特色产业发展等。

二、请按照《广东省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筹集使用监管办法》等有关文件规定,及时将资金安排到具体项目,按程序申报入库,并加快项目实施及资金拨付使用进度,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三、资金来源：在2021-2022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中预留县级统筹项目资金（打造特色精品村部分）统筹6000万元进行下达。

附件：1. 2021-2022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（打造特色精品村部分）分配安排表

2. 县政府对县乡村振兴局、县财政局《关于2021-2022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（特色精品村部分）分配安排有关事项的请示》的批复



附件1:

2021-2022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（打造特色精品村部分） 分配安排表

单位：个、人、万元

序号	镇	行政村	自然村数	户籍人口	计划分配安排资金	备注
1	浮滨镇	溪楼村	1	1247	1500.00	
2		大榕村	1	645	1500.00	
3		大榕铺村	2	1337	500.00	
4	浮山镇	五联村	5	1825	1500.00	
5	东山镇	西山村	2	1066	200.00	
6	樟溪镇	英粉村	1	1065	800.00	
7		下院村	1	608		
合计					6000.00	

县乡村振兴局、县财政局：

根据 2022 年 7 月 27 日县委常委会会议和 2022 年 7 月 25 日县政府常务会议会议精神，同意你们联合上报的《关于 2021-2022 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（特色精品村部分）分配安排有关事项的请示》。



饶平县乡村振兴局 文件

饶平县财政局

饶乡振局〔2022〕28号

签发人：邱武昌 张如明

关于 2021-2022 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（特色精品村部分）分配安排有关事项的请示

县人民政府：

经 2022 年 6 月 2 日县委常委会会议和 2022 年 6 月 1 日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同意，在 2021-2022 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中预留县级统筹项目资金 6023.5 万元，用于打造特色精品村。为将资金分配安排到项目，发挥资金使用效益，现就该项资金分配安排

有关事项请示如下：

一、村庄选定范围：拟在沿交通线、沿省际边界、沿景区、沿城市郊区等“四沿”重点区域，遴选产业发展基础、历史文化资源、自然生态环境等条件较好的村庄开展特色精品村（或美丽宜居村）创建。经初步遴选，拟选择浮滨镇大榕村、溪楼村、大榕铺村，浮山镇五联村，东山镇西山村，樟溪镇下院村、英粉村等7个村开展创建。

二、资金分配安排：拟根据各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效、公共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建设、村容村貌提升、产业发展等现状情况进行统筹安排。其中尚未开展新农村或美丽乡村创建的村，按每个行政村1500万元分配安排；已开展新农村或美丽乡村创建的村，按每个行政村不高于500万元分配安排。资金分配安排合计6000万元（具体分配安排计划见附件1）。

三、主要建设内容：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，创建特色精品村（或美丽宜居村），包括但不限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、公共服务设施建设、村容村貌整治提升、特色产业发展等。

四、资金来源：在2021-2022年各级下达我县尚未分配使用的驻镇帮镇扶村县级统筹项目资金（打造特色精品村部分）中解决。本次分配安排后剩余资金，根据乡村振兴重点工作再作安排，具体另行上报县政府审批。

该事项已经报告县政府分管领导同意。

以上请示妥否，恳请批复。

- 附件：1. 2021-2022 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（打造特色精品村部分）分配安排计划表
2. 《关于 2021-2022 年部分驻镇帮镇扶村资金分配事项的请示》的批复件



附件1:

2021-2022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（打造特色精品村部分） 分配安排计划表

单位：个、人、万元

序号	镇	行政村	自然村数	户籍人口	计划分配安排资金	备注
1	浮滨镇	溪楼村	1	1247	1500.00	尚未开展美丽乡村创建
2		大榕村	1	645	1500.00	尚未开展美丽乡村创建
3		大榕铺村	2	1337	500.00	已开展美丽乡村创建
4	浮山镇	五联村	5	1825	1500.00	尚未开展美丽乡村创建
5	东山镇	西山村	2	1066	200.00	已开展美丽乡村创建
6	樟溪镇	英粉村	1	1065	800.00	已开展社会主义新农村创建
7		下院村	1	608		已开展美丽乡村创建
合计					6000.00	